

证券代码：872545

证券简称：华锐高新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1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宗霞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安礼华粤(广东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变更安礼华粤(广东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年度审

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3 日